

证券代码：300359

证券简称：全通教育

公告编号：2024-027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取部分土地补偿价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6月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取得了与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截止2022年8月25日，公司已收到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第一期土地补偿价款共计人民币1000万元。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2022年8月25日分别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取第一期土地补偿价款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关于收到第一期土地补偿价款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取得了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与公司共同签署的《土地移交确认书》，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截止2022年10月11日，公司已收到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向公司支付的第

二期土地补偿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到第二期部分土地补偿价款的进展公告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6）。

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对〈关于港口土地收储事项沟通函〉的复函》。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取第二期部分土地补偿价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已收到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向公司支付的剩余土地补偿价款人民币 5635.8336 万元。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对公司的付款义务已经履行完毕。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到部分土地补偿价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7）。

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就剩余土地补偿价款 6635.8336 万元收款事项向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致沟通函。截止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关于港口土地收储事项沟通函的复函》。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取部分土地补偿价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1）。

202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支付的部分剩余土地补偿价款人民币 5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仍有剩余土地补偿价款人民币 6135.8336 万元尚未支付。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取部分土地补偿价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2）

一、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向公司支付了部分剩余土地补偿价款人民币 50 万元。截止目前，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仍有剩余土地补偿价款人民币 6085.8336 万元尚未支付。

二、对公司的影响

收到部分土地补偿价款人民币 50 万元后能为公司补充现金流，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同时能减少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金额。具体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三、风险提示

1、公司将密切关注剩余款项的支付进展情况，积极履行督促义务，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2、公司后续将根据款项回收的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全通教育集团（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日